

山东新华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一、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山东新华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新华医疗”）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17 年 7 月 31 日以通讯方式通知全体董事，据此通知，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1 日在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，会议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，应参加董事 9 人，实际参加董事 9 人。公司监事会成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由董事许尚峰先生主持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。

二、 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》；

选举许尚峰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；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》；

选举王克旭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副董事长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；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》；

根据许尚峰董事长提名，聘任赵勇先生为公司总经理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；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和财务总监的议案》；

根据赵勇总经理提名，聘任杨兆旭先生为副总经理、李财祥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、王玉全先生为副总经理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；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和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》；

根据许尚峰董事长提名，聘任李财祥先生为董事会秘书、李静女士为证券事务代表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；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成立各专门委员会的议案》；

1、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，推举许尚峰先生、王克旭先生、赵斌先生三位董事担任委员，选举许尚峰先生为该委员会主任。

2、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，推举高秀华女士、许尚峰先生、赵斌先生三位董事担任委员，选举高秀华女士为该委员会主任。

3、董事会下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，推举赵斌先生、高秀华女士、许尚峰先生、王克旭先生、辛爱玲女士五位董事担任委员，选举赵斌先生为该委员会主任。

4、董事会下设提名委员会，推举辛爱玲女士、高秀华女士、许尚峰先生、赵斌先生四位董事担任委员，选举辛爱玲女士为该委员会主任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；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新华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 年 8 月 2 日